

UCLA

UCLA Previously Published Works

Title

“Convergences and Divergences in Chinese and Chinese American (Auto)Biographies.” “中美华裔作家自传/他传之异同.”

Permalink

<https://escholarship.org/uc/item/8nd2p4xr>

ISBN

9787515311357

Author

Cheung, KK

Publication Date

2012-10-01

Peer reviewed

毁了华裔美国人的历史和文化”。(109)^①在他看来,西方文明从古希腊时代开始,就以宗教为基础;而“中华文明则建立在历史之上。在中国思想中,以宗教作为一个文明的基础,是个荒谬的观念”。(115)他还认为,教会和国家是二位一体的;两者都要求个人的服从。他对自己阅读的中国经典(尤其是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和《孙子兵法》)中,总结出他心目中中国文化的精髓,同时也是他心目中亚洲的普遍观念:“我即法律。”(115)

赵建秀将中西文明放置在这种对立关系中,是颇值得争议的;在本文中,我不打算就此与他商榷;这项工作更适合比较文学专业的学者来做。但他单凭自传是西方的发明,就对它彻底否定,认为它“不间断地自我鄙弃、救赎、宽恕和忏悔”,(112)对此我却不敢苟同。他声称中国本土不存在自传传统:“第一部用英语写作的华裔美国自传在1910年出版,作者是一个耶鲁大学毕业的年轻传教士;与一个美国白人女传教士结婚。而第一部真正意义上以汉语写作的自传直至1920年才出现。基督教华裔美国自传,是唯一华裔美国文学传统”。(109)^②事实上,梁启超早在1902年就写出《三十自述》(李又宁2,9);而且很多中国本土或者华裔美国的自传作品,都与西方公认的自传开山之作、圣奥古斯丁的《忏悔录》(公元390年)毫无相似之处。不过,将太平洋两岸的两种传记写作进行比较,还是能够在文化禁忌、文类分野、叙事策略、读者接受等方面,获得有价值的发现。本文将三部早期的中国自传[梁启超的《三十自述》、胡适的《四十自述》(1933年)和沈从文的《从文自传》(1934年)],与三部当代华裔美国自传(汤亭亭的《女战士》、李培湛的《承诺第八》和林露德的《木鱼歌》)作比较,点出一些值得注意的相通与相异之处,并讨论赵建秀对自传所作的一些批评,同时针对文类分野、东方主义这两个传记文学研究中富于争议的议题,提供跨越国界的视角。

在探讨太平洋两岸两个传统的异同之前,需要先谈谈每一组之中,各个作家之间的差异。梁启超(1873—1929年)、胡适(1891—1962年)和沈从文(1902—1988年)都是中国杰出的知识分子;梁启超和胡适还分别是西式改革和白话文写作的积极倡导者。梁启超的自述文白并用,将更多的笔墨花在了卓越的导师和同侪,而非作者自己身上。《梁启超与胡适的自画像》的编者李又宁,将这种倾向归结为梁启超对个人在集体中的角色的重视:“人的重

① 赵建秀:《这不是一篇自传》。如非另作说明,本文所引赵建秀的话皆出自此文。有关赵建秀的生平,参看曾经获奖的传记纪录片《赵建秀有什么问题?》(2005年),导演蔡观伟。

② 赵建秀所谈及的自传,是容闳的《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涯》。

中国与华裔美国自传 / 他传之异同

[美国] 张敬钰 陈广琛译

作者简介:张敬钰(King-Kok Cheung),女,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。1984年获博士学位,现任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英语系教授。2008—2010年任加州大学北京中心主任;2007年任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系客座教授;2005年任德国汉诺威大学富布莱特高级学者。2001—2002年香港大学客座教授;2000—2001年哈佛大学美国研究中心富布莱特教授;1997堪萨斯大学多文化研究院客座副教授;1991年哈佛大学英语系客座副教授。研究领域:比较文学,华裔美国文学,英雄传统比较研究,文艺复兴英国文学研究(莎士比亚、弥尔顿、马洛)。著有《尽在不言中:山本九枝、汤亭亭》;编著《词语至关重要:亚裔美国作家谈》、《多民族间的亚裔美国文学导论》、《十七个音节》、《亚裔美国文学书目提要》等;合著《希思美国文学选》;已发表的学术论文分别由《美国文学历史》、《传记》、《Bucknell评论》、《多族裔文学研究会会刊》、《现代语言协会会刊(PMLA)》、《莎士比亚季刊》刊载;曾获美国学术团体委员会、梅隆基金会、富布莱特基金、斯坦福大学行为科学高级研究中心等机构资助;先后培养了15名博士研究生。

译者简介:陈广琛,美国哈佛大学比较文学系硕士研究生。^①

论文摘要:中国与华裔美国自传之间的相似之处,可能与文化惯性有关,移民生活未必能完全磨灭它。自传与他传的融合,对母系传统的强调,将自我放置到家庭、社会和政治语境中。另一方面,中国与华裔美国作品之间的差异,也反映出中国崇拜祖先的文化在新大陆被淡化和改革的结果。身处太平洋彼岸,华裔的美国作家们在写作时,不再需要像他们的中国同行一样,注意学术和文类之间的严格分野,比如历史与虚构、自传与文学性回忆录、事实与幻想等。

很多华裔美国作家受到指责,说他们为了取悦白人读者,不惜说出难以启齿的家庭丑闻,或者加入奇怪的异国元素。我希望通过上述比较,建议两种可能的对策,来消弭这种状态:一是如林露德在《木鱼歌》中所做的那样,消除各种文化中心主义;二是如赵建秀在《这不是一篇自传》中提出的建议,即推广中国文学传统。我愿意把自传看做唤醒中国人和华裔美国人的女权意识,进行跨文化对话的一个理想途径。

关键词:自传;中国传统;华裔美国;相似之处;差异。

华裔美国文学研究的先驱之一赵建秀(Frank Chin)向来以大胆直言著称。他曾经批评华裔美国自传作品,说它们是一种“基督教的文学武器”,“摧

① 译者注:本文所引沈从文的《从文自传》,中文译文皆直接采用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原文。本文所引胡适的《四十自述》,中文译文皆采用远东图书公司1959年版原文。

要性不是来自个体的性格和行为本身，而是来自于他/她在某个组织中的成员身份，以及对集体行为的参与。”(12)胡适的自述以白话写成，在语气上比梁启超要个人化得多。他强调的，并非个人在集体中的身份，而是具体的事和人如何塑造他的思想发展，个人又如何得以成为时代的向度。沈从文的《从文自传》，记叙了他少年时在家乡湘西凤凰的经历，其中充满丰富多姿而使人讶异的轶闻，比另外两部中国作品更加具有文学性。^①

汤亭亭(1940年—)、李培湛(1951年—)和林露德(1946年—)主要是以写作著名的；汤亭亭更在美国本土，乃至国际上获得了声誉。前任总统新闻秘书比尔·莫尔斯(Bill Moyers)在2007年对汤亭亭进行的采访中提到，《女战士》是“至今三十年间，大学里最经常被讲授的作品之一”。(Tucher 11)1997年，汤亭亭被美国总统克林顿授予国家人文奖章。《女战士》通过融汇事实与虚构，同时描写家中真实人物与传说人物，在美国自传传统中开创出新的路径。李培湛由律师和银行家转行当作家。《承诺第八》是一部文学性回忆录，包含作者母亲和作者本人的两条回忆线索；它将家族历史与国内、国际动荡的局势糅合起来。林露德是中国与苏格兰的混血儿，写有多本华裔美国短篇传记，和三部传记小说。《木鱼歌》的主角是来自中国南方的园艺家刘锦浓(Lue Gim Gong)；虽然这是一部传记体小说，但其中包含很多真实的个人和历史细节。我把这部小说放进讨论中，是因为它开创了传记写作的一种跨国界的尝试。

这些中国和华裔美国的传记作品，都打破了自传与他传的界限，淡化自我的重要性，强调母亲的影响，将个人和家族的经历放置在广阔的历史和社会政治背景中；而沈从文和其中两位华裔美国作家的书，都通过自传来关注被边缘化的文化传统，表达具有鲜明民族特征的情感，从而引起社会的注意。赵建秀坚持认为自传在古代中国不存在，并将华裔美国自传中对自我的压抑，归结为基督教的影响。不过，李又宁将中国的传记写作追溯到汉代，并对抹除个性的现象，给出了一个不同的解释：

虽然自传的数量比传记要少得多，但它的起源也很早；人们把它追

溯到汉代历史学家司马迁《史记》中著名的《太史公自序》，以及致友人的一封信。在其中，他对自己在公共生活中的行为作出解释。但是约定俗成的文化观念，比如谦虚、对个人能力和成就的缄默、甚至自我否定，以及诗言家事等，的确对自传的发展构成了极大的限制。所以，西方的影响最终反而导致更加大胆的创新。(李又宁 8)

赵建秀把对自我的刻意淡化，归结为基督教的自我鄙弃观念；这其实主要与中国固有的文化观念有关。这种倾向之所以同时出现在基督教自传和中国自传中，是一种偶合，而非一方对另一方影响的结果。

李又宁提到的约定俗成的文化观念(culturalexpectations)，肯定是两组传记写作中自传与他传元素重合的原因之一。这种重合凸显了家庭和父母角色对两个文化中自我塑造的重要性。李又宁说：“梁启超和胡适都没有从理论上廓清他传与自传的边界。”(9)在梁启超和胡适的自述、沈从文的自传、汤亭亭和李培湛的回忆录中，“我”不是被遮蔽，就是与其他家庭成员、历史上或者传说中的人物并列。梁启超在自述中，将中心位置让给了他的各位导师(尤其是康有为)，并列举了自己的所有同门。胡适“自述”的第一章完全是写母亲的，所以，严格来说，这是一篇他传。沈从文的《自传》不但写自己的近亲，还写大的家族，尤其是它的苗族成员。《女战士》描写五个经历各异的女子：无名姑姑(叙事者父亲的妹妹)、传说中的女战士花木兰、勇兰(叙事者的母亲)、月兰(叙事者的小姨)以及中国诗人蔡琰。叙事者与这些女人有密切的关系。而如《承诺第八》的副标题所标示的，这是作者“对他台山母亲的致敬”。

如果约定俗成的文化观念，是这些自传作品中家庭成员无处不在的原因，那么对女性谱系的强调，则完全背离中国的父权传统，从而构成了太平洋两岸传记写作一个引人注目的共同点。胡适的自传，以及三位华裔美国作家的作品，都强调母亲影响的重要性。如前所述，胡适把整个第一章，完全用来描写母亲的订婚，以及后来的守寡生活，从而颠覆了父权传统。在这一章的结尾，胡适写道：

我在我母亲的教训之下住了九年，受了她的极大极深的影响。我十四岁(其实只有十二岁零两三个月)就离开她了，在这广漠的人海里独自混了二十多年，没有一个人管束过我。如果我学得了一丝丝的好脾气，如果我学得了一点待人接物的和气和气，如果我能够宽恕人，体谅人，——我都得感谢我的慈母。(31)

^① 作者注：我参考了陈广琛对于沈从文《从文自传》的若干见解，特此致谢。

着力描写自己去首都北京之前,在中国内陆腹地的农村,获得塑造自己人生的各种经验;他把自己毕生对社会主流观念的矛盾态度,归结为早年对边远地区环境的深入接触。

国际事件也同样冲击着华裔美国人的生活;他们必须直面自己的双重文化身份,这既是他们力量的源泉,也是痛苦的源泉。汤亭亭的作品,展现了朝鲜战争与越南战争如何令亚裔儿童在公立学校中,变成了他者。同时,中美两种文化之间的矛盾,在叙事者身上不断对话,也塑造了他们的观念:“我学会了拓展我的世界观——宇宙很大,所以应该容得下矛盾。”(29)李培湛将他弟弟遭遇的麻烦,直接与美国的民权运动相联系。在他看来,他的弟弟之所以这么叛逆,并成为三藩市唐人街黑社会的成员,都是受唐人街老一辈人和警察影响的。他讲述了华裔在美国遭遇的各种困难,但他相信恰是他母亲身上那种台山人的同情心,令儿子们最终获得精神上的胜利。李培湛还进一步超越自己的双重文化身份,注意到各种社会群体的不同视角:

在我人生的旅途中,其它声音一直在向我说话,而我也在倾听。这些声音包括三藩市的即兴喜剧团、城市之光书店、反越战运动、反文化运动,还有最重要的……南方的民权运动。(137)

《木鱼歌》中的三个叙事角度,也展现了倾听不同群体的声音的重要性。通过三重声音的交响,这部小说从结构上到主题上,容纳多种看待问题的方式。在其中我们可以看到,中国狂热的反基督教运动,以及美国的种族主义、反异族通婚的法律,是如何影响刘锦浓的人生,令他在两个国家中都成为放逐者的。但是,也正因为他有能力将从中国母亲那里继承的第一手种植技巧,从白人母亲那里学到的园艺知识,以及从非洲裔夫妇那里学到的民间智慧结合起来,所以他最终成为一个闻名全国的园艺家,佛罗里达州曾有一种树就是以他的名字命名的。

此外,沈从文的《从文自传》有三个互相联系的方面,与上述华裔美国作品构成对应:种族描写、文化身份与社会意识。作为汉苗混血的作家,沈从文耐心地细致地描写了自己民族社群中的各种奇异事件。“清乡所见”讲述清洗村中“恶劣”分子的运动;他回忆到,一个年轻豆腐贩子将一个年轻女子的尸体从坟墓中挖出来,在与它相处了三天三夜之后,放回坟地里。他因此被捕并被处决。当沈从文问他为什么与死尸同睡时,豆腐贩子只是冲着他笑,好像在说,你只是一个小孩子,还不懂得什么是爱,然后“自言自语轻轻的说:

沈从文在“我的家庭”这一章里,把他的苗族血统追溯到祖母,由于她底下的苗族出身,在为沈家生下两个儿子之后,她就被家里人送到偏远的地方。通过强调自己的苗族血统,沈从文选择认同自己遭抛弃的苗族祖母,而非在满清政府中当官的有权势的汉族祖父。

汤亭亭也有类似的情况:她违抗父权社会的禁忌,通过将无名姑姑、母亲、花木兰和蔡琰列为她的“先行者”,大胆地构造了一个女性谱系。叙事者将她母亲看作自己灵感的源泉:“当我母亲讲故事的时候,我也感受到一股强大力量的存在。”(19-20)李培湛的回忆录由母子两个声音交替叙述;他强调,由于母亲身体力行台山人的传统,他的家庭才能从他弟弟被控杀人罪的阴影中走出来:

这个故事讲述了我最大的精神导师——我的母亲;她确保我继承了最优秀的台山传统。这个故事讲述了我母亲的第八个承诺,如何让我们坚守身上的台山传统,去面对人生的各种欢乐与哀愁。(5)

林露德的传记体小说由三个女人的视角写成——刘锦浓的中国生母、美国的白人养母、以及非洲裔美国女仆(她是很多弃儿心目中的母亲)。在小说中,林露德同样强调调女性声音的重要性。讲述美国早期亚洲移民经历的民族小说,大多都以男性移民和他们的视角为主导,但是林露德这部历史小说却表明,早期中国移民并非全都属于“独身团体”,女性同样在移民生活中扮演重要角色,而且女性的声音能够填补官方叙事中缺失的很多细节。这种对女性角色及其影响的强调,可以被看做中国和华裔美国作家共有的自觉尝试,他们希望打破各自的男权传统。

中国与华裔美国作品的第三个相似点,在于它们都强调国际及跨文化语境,对个人生活和眼界的塑造。梁启超将自己的诞生,放置在中国和欧洲的时事政治语境中:太平天国运动、普法战争和意大利的统一。李又宁说:“(关于他出生的)这几行文字,戏剧性地将梁启超人生的背景,从他家族世代耕种的那片偏僻土地,置换到了充斥着冲突与变化的现代国际社会。”(11)的确,梁启超参与康有为建立君主立宪制的运动;当慈禧太后1898年的政变令“百日维新”骤然终止时,他几乎丢掉了性命。胡适也采取类似的角度,讲述自己的人生如何卷入当时的大规模论争中,因为极力支持白话写作和民主管治,胡适在他的大学受到长时间的停职处分。而沈从文的自传,则

‘美得很，美得很’。(55)这段轶事给沈从文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。

三部美国文本中，也有富于异域意味的描述。各种鬼魂在《女战士》中频频出现。第一章“无名女人”，围绕着一个姑姑的无情迫害展开；据说她因为通奸，受到村民迫害，在家中一口井里自沉。《承诺第八》描述了很多台山的婚礼和新年仪式，需要罕见配料的“气汤”，各种习俗，还有当地的宗族女性团体等等。《木鱼歌》与《女战士》一样，讲述了各种鬼魂显灵的故事；它与《承诺第八》一样，提到了某种女性团体的生活模式：“这些女人不需要承受生养孩子的痛苦和责任……除了自己，她们不用照顾任何人。也没有任何人操控或限制她们的行为。她们自力更生，自行管理。”(363)所有这些文本融入的观念和习俗，无论对主流中国还是美国读者而言，都很陌生。

这些作品包含了特定文化的独特习俗，是对被边缘化的文化身份的一种体认。而且，四部文本都关注社会公正。沈从文生长的地区，充斥着汉族移民与苗族土著之间的矛盾、朝廷士兵与当地官员之间的矛盾。^①在“辛亥革命的一课”中，他回忆起满清官员与苗族少数民族之间的冲突，其中满清士兵以处决革命者的名义，随意杀戮苗族村民。经过好几天的任意屠杀之后，官府让剩下的俘虏到神庙里抽签，以此方法决定哪些人被处决。沈从文说：“看那些乡下人，如何闭了眼睛把手中一副竹笊用力抛去，有些人到已应当开释时还不敢睁开眼睛。又看着些虽应死去，还想念到家中小孩与小牛猪羊的，那份颓丧那份对神埋怨的神情，真使我永远忘不了。也影响到我一生对于滥用权力的特别厌恶。”(24)

两部华裔美国回忆录都同样关注民族平等与种族平等问题。《女战士》的叙述者回忆起她的白人老板在一家美术用品店里，生造出“黑鬼黄”这个说法来描述一种颜料，并引以为傲，她向老板抗议这种侮辱性的说法，他则充耳不闻。一家餐厅被种族平等协会(CORE)和全国有色人种促进协会(NAACP)杯葛，而一个土地开发商联合会选择在这家餐厅举行公司宴会，她拒绝为它打邀请信，因此被另一个老板解雇。在《承诺第八》中，李培湛因为抗议学校不公平地对待华人而被校方停学。他的父母决定与白人校长谈话：

但是校长从他的书桌前站起来，直接冲着父亲，手指指着父亲的脸，把他当一个小小孩一样训斥起来。噢，这个校长啊，身材是很庞大，但这么做是错的……父亲很生气……从椅子上跳起来，像击剑一样，用他的手

指指着校长，回过头来训斥他。校长退回到他的书桌后面。(171—172)

由于这场富于戏剧性的交锋，李培湛被允许继续学习；而这一幕也成为回忆录中具有净化意义的瞬间。林露德通过刘锦浓的经历，向我们展示了19世纪下半叶加州和麻省的很多中国劳动者，要么遭受私刑，要么被白人劳动者赶走；即使同情中国人的美国人，也认为前者是未开化的异教徒，必须信奉了基督教，才能成为“文明人”。但是，在刘锦浓信奉基督教之后，他又在自家乡的中国农村中受到排斥。刘锦浓在美国的白人监护人，为了让他信奉基督教，对他施加了巨大的压力；而他在中国的家庭又施以同样巨大的压力，试图驱赶他身上那个“圣灵”。这种因为民族、种族或者宗教差异而粗暴干涉个人生活的行为，在四部作品中都受到了批评。

二

中国作家与华裔美国作家的作品，在如何融合现实与虚构、如何处理家族历史两个方面，却存在着引人注目的差异。梁启超的自述，列举了多个历史事件，而且只包括事实。即使胡适更加具有文学性的自述，也主要只记述了他的思想成长历程。在“序幕：我的母亲的订婚”中，胡适借用小说的叙事技巧，以第三人称叙述父母，并且营造悬念，让读者直到章节结尾才知道，前文那位年长的士绅和那位年轻女孩正是他的父母。但是除此之外，整部自传都是以第一人称、按时间顺序叙述。沈从文编排了一系列童年和少年时代的真实事件，不过精心巧妙地以一个天真叙述者的眼光过滤它们；读者必须注意品味那漫不经心的描述中的弦外之音，才能意识到潜藏在轻松话语之下的恐怖。李培湛也同样借助文学技巧来组织他的回忆材料，叙述他弟弟犯法之后，各种令人痛苦的事情。但是在《女战士》和《木鱼歌》中，虚构与事实被彻底地糅合。汤亭亭的回忆录大胆地结合事实与幻想，并将原本各自独立的中国传说故事融合在一起；与此恰恰对照的是林露德的小说：她根据自己对历史细致严谨的研究，在虚构中穿插了很多主人公人生的真实细节。

在处理家族史时，中国与华裔美国作家也存在差异。梁启超和胡适强调积极的方面。如李又宁所留意到的：“(梁启超)说的所有关于他家庭的话，都是赞许的。”(11)虽然胡适对这种“必要的赞美”有所不满，但他也没有批评父母。不过，他倒是自行揭露了生活中一个糜烂的阶段：“(我)又遇着一班浪漫的朋友，我就跟着他们堕落了。”(82)他在酒馆、赌场和妓院之中打滚，有一次还伤及一个巡捕，结果在监狱待了一夜。(84)但是胡适之所以将这丢人

^① 有关苗族地区民族矛盾的历史，参见QIAN的论著。

的一举与进来,是为了预示他“已经过了一次精神上的大转机”。(88)华裔美国作家倒是对揭露家庭秘密并不忌憚。汤亭亭揭露了姑姑被强奸(或者是默许的性关系),以及母亲的妹妹月兰精神失常。李培湛不但写了弟弟的犯罪,还写了母亲与家中的朋友有暧昧关系。这些家里不正当、不体面的事情,鲜有在中国自传中出现,因为作者必须恪守“家丑不外传”的原则,不把负面的事情展现在公众面前。

三

将太平洋两岸的自传作品进行比较,能够让我们对于一些长期存在的、针对文类和异国内容的论争,获得一些不同的视角。一般来说,在中国学科之间和文类之间的分野更为明显。2010年12月在北京举行的首届中国古代传记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上,一位著名的中国学者坚持,自传必须具有直率的事实性,并认为文学性的传记是一种掺假的行为。而另一位发言人则批评以西方思维来“过滤”中国自传理论和写作的做法。但是早在1902年,梁启超就已经大胆地宣布:“一切文学皆历史。”(转引自徐新建,17)并且强调中国需要学习西方的自传传统。

在美国,文学性自传被归到回忆录的范畴中,但是,自传和回忆录之间的界限始终颇为模糊。自传一般被认为是事实性的;而回忆录则允许更大的文学性发挥的空间。海登·怀特(Hayden White)和利奥塔(Jean-Francois Lyotard)这些思想家,有力地挑战了虚构与非虚构、文学与历史之间的边界。虽然不止赵建秀一个人坚持要把“虚假”从“真实”中辨识出来(“Come”),也不止他一个人批评《女战士》因为混淆岳飞和花木兰的故事而歪曲了中国文化,但是也有其他评论家,称赞汤亭亭的作品是一部创造性的回忆录。而我相信,如果学者和评论家注意区别原始的传说和创造性的改编,找出某些作者喜欢结合事实与虚构、客观观察与主观印象的原因所在,在这个前提下,我们从多个角度解释和欣赏传记作品,又何尝不可?

作者们的理由,既可能是文学性的,也可能是政治性的,也可能两者兼而有之。例如,在《女战士》中,关于花木兰的部分,并不是作为传统中国故事被表现,而是以叙事者“幻想”自己变成一个女战士的形式写出的。汤亭亭之所以将岳飞故事的情节(比如岳飞的母亲在儿子背上刻字)加到花木兰身上,是因为她把力量从“刀剑”(sword)转移到“笔墨”(word),以此重新定义英雄主义,也即把写作看成是武器。作为一个女权主义者、和平主义者和作家,汤亭亭幻想出一个以背上的字打败敌人的女战士,是兼有政治和文学意图的。

而且,文学性的传记并不一定意味着虚构。虽然沈从文显然只在他的自传中记录第一手材料,但凭着作者的文学技巧,它读起来更像一部风俗画小说。然而,它的文学性并不影响它在民族学和历史方面的价值——正相反,沈从文借此揭示了满清政权的各种压迫措施:以镇压叛乱为名随意杀戮百姓,以“清乡”之名在一个地区清洗潜在的异见分子。如果沈从文将这些他自己亲眼所见的事件,以直截了当的方式呈现,并且对自己的批判态度直言不讳,那么他的作品很可能会遭到查禁。或者,他尝试通过富于异域风情的内容,既映照出主流社会的黑暗,又能掩盖其评判态度。

使用异国的、带有怪异东方色彩的材料,是华裔美国文学研究界又一个最惹争议的话题(参见赵建秀、马胜美和赵文书)。很多中国和华裔美国评论家,都对华裔美国作家描写中国奇怪血腥的习俗感到不快,比如谭恩美在《壹福会》中写到以切割人肉来表达孝心,以及偏远地区的风俗,例如汤亭亭《女战士》中的猴节(91-92)。但是,沈从文作品中类似的描述,却没有引起同样的批评。这可能与他对“怪异”习俗的颠覆性描写有关。作者在第一章“我所生长的地方”中就明确告诉读者,在很多城里人眼里,他的故乡是一个“古怪地方”。他在含蓄地敦促主流汉文化圈的读者,不要急于作草率的判断,应该用不同的眼光,把它作为一个具有独特文化性格的地区来看待。现在我们回到豆腐贩子这段故事上来:沈从文描写这个情节,并不是想借阴森恐怖的细节来博得骇人的效果,而是让我们得以从豆腐贩子的角度看这件事,并质疑满清当局判处他死刑的正当性。毕竟,豆腐贩子既没有强奸,也没有谋杀,但是却因为爱慕一个死去的姑娘而被处决。我们不妨想想莎士比亚笔下的罗密欧——他一旦获悉朱丽叶已死,就决心当晚与她“同睡”(5.1.34),而这恰恰成了人们心目中浪漫英雄的典范。沈从文的笔下,展示了满清官兵无情杀戮任何有违主流观念的少数民族的行为。这一章意味深长的结尾,明确表达了作者同情的是哪一方:

那兵士被反问后有点害羞了,就大声恐吓他说:“癞狗食的,你不怕死吗?等一会儿就要杀你这癞子的头!”那男子于是又柔弱地笑笑,便不作声了。那微笑好像在说:“不知道谁是癞子。”我记得这个微笑,十余年来在我印象中还异常明朗。(55)

沈从文笔下对豆腐贩子微笑的描写,微妙地颠覆了官方对于神志正常与否的界定,也让我们看到,偏远地区那些不符合官方行为准则的百姓,是

如何被血腥地清洗掉。

但是，假如沈从文移民到美国，并且用英文出版他的自传，那么中国和华裔的美国评论家，恐怕也会批评他使用耸人听闻的细节，来取悦西方读者猎奇的趣味。换句话说，对于华裔美国作家的负面批评，主要是担心中国读者会从他们的作品中获得扭曲的印象。中国读者，不会因为沈从文笔下这些令人震惊的细节而感到不安，因为他们熟悉中国的主流文化。评论家对于这些怪异内容有意，与其说是出于关注其是否“真实”，不如说是担心它们会给主流美国读者，传达负面的印象。

在《木鱼歌》中，林露德似乎为避免读者的误读，找到了解决办法。虽然她的小说与《女战士》一样，包含了很多异国内容，但是她采用一个策略，转移了那些找寻东方奇异元素的眼光。她将中国对祖先灵魂的信仰，与美国的“圣灵”信仰并排展现。与那些只以“奇怪”的中国传统与欧美正统比照的华裔美国文学不同，林露德的作品包含了中国、欧美和非洲裔美国文化中光明面和阴暗面。通过三个女性叙事者，林露德以一视同仁的态度，向我们展示了各种差异巨大的宗教、文化和医药信仰。

对于美国读者不熟悉中国文学的普遍现状，另一个解决办法是教育他们。在评判汤亭亭混同花木兰和岳飞的故事，是属于歪曲还是创造性地改编中国传说之前，我们必须对原始素材有扎实的把握。虽然我不敢苟同于赵建秀有关自传的大部分论点，但是，他在《这不是一篇自传》一文中提出的一点，我是完全同意的：鉴于美国人普遍对中国文化一无所知，他认为自己是美国的“中国佬”传统中唯一的坚守者。他声称，虽然他自己完全了解西方的文学传统，而他在伯克利的英语老师，甚至其他土生的华裔美国人，对中国文学经典的了解都少得可怜：

我对你们的文化如此了解，以致这里的人宣布我已经被彻底同化了。我吃你们的食物，喜欢你们的女人，等等。你们的语言完全就是我的语言，因为我知道它从哪里来。我与你们的小孩一起上学，听过你们唱给他们听的摇篮歌、你们讲的故事，知道那些什么亚里斯多德、柏拉图、荷马、圣经、莎士比亚，你们用他们包裹自己的语言和文学，就像用旧报纸包裹鱼一样。

但是你们不知道我们的摇篮歌和英雄故事，我们的神话与戏剧，它们触动着我们个人的神经，触动着我们个人与权威、与国家之间的关系。你们应该知道。（118）

太平洋两岸这种文化知识上的不对等状态，直到今天还存在着：绝大部分中国的大学生都读过莎士比亚，甚至圣经，但有几个美国大学生读过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红楼梦》？要实现本文涉及的几位作家所提倡的多文化理想，西方世界必须对东方文明有更多更深刻的了解。

赵建秀坚持认为，自传是为了被上帝或者国家接纳而作的全面的自白，在这个意义上，它完全是一个属于西方基督教传统的文类。对于这个观点，我是不赞同的。如果只从上文分析的五步自传性作品来看，很难说里面有什么明显的基督教动机或影响。梁启超和胡适都以信奉实用主义著称。在“从拜神到无神”这一章中，胡适特别强调，他从很年轻开始，已经不再相信任何鬼神（39）。沈从文想要揭示苗族少数民族的精神信仰，特别是萨满习俗，但是对西方的宗教完全不感兴趣。汤亭亭和李培湛则都是佛教信徒。虽然李培湛在回忆录中提到自己中学时曾经去过基督教教堂，但由于对那里的种族主义气氛感到恶心，小伙子很快就离开了。

赵建秀讨厌自传的另一原因，是后者专注于个人情感，他把这称作“对个人视同无物的表达”（130），与大胆的信心正好相反。有一点很有趣：虽然赵建秀对《女战士》及其作者很反感，但是赵建秀、汤亭亭两人对写作本身都持有极相似的态度——即把它看做战争的武器。而且，两位作家都引用中国权威来支持自己的观点。赵建秀在《这不是一篇自传》中反复强调：“写作就是战斗。生活就是战争。”（129）他把孙子作为自己的灵感来源：“《孙子兵法》，是一部有关风格的手册，一部关于道德的手册。”（111）如前面提到，汤亭亭同样将语言与刀剑相联系。在《女战士》中，她将“报仇”定义为“报告罪行”：“报告本身就是复仇——不是杀头，不是切掉内脏，而是文字本身。”（53）如果我们按照汉语的习惯来判断她的英文翻译，那么很显然，这是一个蹩脚的直译（可能是由于作者惯用双语字典来学习汉语），因为没有任何说汉语的人会作出这样的理解。但是，如果我们把这个奇怪的翻译，看作这位和平主义作家用语言代替武力来重新定义英雄主义的尝试，那么它的确是对于这个汉语词汇一个精彩的新解。

因为赵建秀认为“战斗的作家将文学形式作为战争的武器，而不仅仅是表达自我的工具”，所以他厌恶自传——后者“矫揉造作、装腔作势地表达情感”（112）。但是，本文谈及的自传作家中，没有谁只是用这种文类来表达个人情感的：梁启超、胡适、沈从文、汤亭亭和李培湛其实都在以自己的方式，发起某种挑战——要么是政治的，要么是语言的，要么是民族的，要么是种

族的。但赵建秀强调西方传统对中国和华裔美国自传的影响,是没有错的。胡适第一个承认“中国最缺乏传记的文学”,而且他常常敦促自己的朋友写自传(《四十自述》自序,1)。虽然中国的自传传统可以追溯到汉朝,但直到20世纪,传记写作才成为一种流行的个人表达媒介。当代中国和华裔美国传记写作,渐渐对揭露内心挣扎和家庭秘密,持越来越开放的态度,这大概也跟西方的影响有关。

我并不觉得这种影响本身有什么问题,也不觉得它是一种掺假的行为。本文论及的每一部作品,都强调双重文化视角和换位思考的重要性。作为中国知识分子,胡适和梁启超强调向西方学习的需要。梁启超回忆他与康有为相遇的那个关键时刻,说这位改革家让他意识到从西方历史中获得知识,是一个急迫的任务。沈从文决心要为苗族的生活方式保存一份记录,以抵抗汉族主流文化同化的压力。汤亭亭和李培湛借助自己母亲身上的中国传统,与美国的文化斗争。不同之处在于,梁启超、胡适用自述来表明西方知识的重要性,而汤亭亭、李培湛甚至赵建秀却用自传(或者对于自传的论述),表明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性。林露德在她的传记体小说中提醒我们警惕,对本土主义的坚持,有可能导致狭隘的沙文主义,从而阻碍有价值的跨文化对话的产生。所以,单凭一种文类具有驳杂的起源就谴责它,是非常具有误导性的——当这种文类已经成为跨文化想象的流行媒介时,尤其如此。在我看来,问题并不是要回避西方对中国文学的影响,而是要像赵建秀所尝试的那样,重新发现,并找回在美国的中国文化传统。

结论

中国与华裔美国自传之间的相似之处,可能与文化惯性有关,移民生活未必能完全磨灭它。自传与他传的融合,对母系传统的强调,将自我放置到家庭、社会和政治语境中——这些做法都反映了“约定俗成的文化观念,比如谦虚、对自我能力和成就的缄默、甚至自我否定”(李又宁,8)。虽然强调女性谱系的做法与中国男权传统相悖,但这种背离可能与自传这个文类本身有关。如果历史偏重于记述男人的功绩,那么自传中的私人声音,则使作者得以摒弃习俗,坦诚地说出谁对她/他的影响最深;所以,倘若这个人恰好是自传作者的母亲,也就不足为怪了。沈从文自传与两位华裔美国作家的回忆录之间存在的相似之处,很可能是因为双方恰好都是少数民族裔。三位作家都认同自己的民族背景,努力找回自己的文化身份,找回民族或种族平等的根源。

另一方面,前述中国与华裔美国作品之间的差异,也反映出中国崇仰祖

先的文化在新大陆被淡化和改革的结果。身处太平洋彼岸,华裔的美国作家们在写作时,不再需要像他们的中国同行一样,注意学术和文类之间的严格分野,比如历史与虚构、自传与文学性回忆录、事实与幻想等。他们也似乎不惮于将家丑外扬。不像中国作者们那样赞美自己的祖先,华裔美国作家写出了各种家庭秘密,包括精神失常、通奸和谋杀。

很多华裔美国作家受到指责,说他们为了取悦白人读者,不惜说出难以启齿的家庭丑闻,或者加入奇怪的异国元素。我希望通过上述比较,建议两种可能的对策,来消弭这种状态:一是如林露德在《木鱼歌》中所做的那样,消除各种文化中心主义;二是如赵建秀在《这不是一篇自传》中提出的建议,即推广中国文学传统。虽然我不赞同赵建秀将自传与宗教相联系,我也不否认西方文化对中国和华裔美国自传的巨大影响。但是,我不觉得这种影响有何不妥,相反,我愿意把自传看作唤醒中国人和华裔美国人的女权意识,进行跨文化对话的一个理想途径。

目 录

- 序言(一) 万伯翱 001
序言(二) 袁志鸿 003
- 中国古代传记的整体考察
- 中国传记“不发达”吗?
——对一种主流学术话语的质疑 杨正润 002
- 对中国古代传记文学起源的思考 陈兰村 013
- 中国古代传记文学研究30年 全 展 019
- “水的文化”和中国传记文学的“源”与“流” 俞健萌 027
- 中国古典传记的民族心理 张新科 036
- 中国古代传记文学理论述评 (台湾)郑尊仁 050
- 中国古代传记特色初探 (香港)寒山碧 069
- 论古代传记理论资料的类型与特点 俞樟华 082
- 中国经验:史传文学叙事中的“实录书法” 王成军 091
- 先秦到两汉的传记文学
- 孔子周游列国十四年中的时间坐标 [美国]邵耀成 100
- 《史记》与中国古代传记文学 韩兆琦 113
- 《史记》传记文学的特点
——以传汉初三杰为例 施 丁 127
- 《史记》对传记文学的真实贡献 于友先 135
- 气势磅礴结构浑成
- 论两汉三国的优秀传记作品 (香港)胡志伟 143
- 《史记·荆轲列传》的历史与文化价值 徐光荣 153
- 论《史记》的史诗意义和艺术魅力 忽培元 160
- 匈奴历史人物传记及族群迁徙流变考 艾克拜尔·米吉提 168
- 中世纪撰史人频繁将孝子传记归为《孝义传》的原因
[美国]南恺时 薛 宏 译 175
- 汉魏六朝杂传兴盛的人文观照及其品格检视 熊 明 186

——浅论中国历史人物传记影片
中国近古人物传记的出版
——兼议传记的现状与趋向

后记

汉代以后的传记文学			
历史文献尤其道教经籍载录仙传的考察和认识	袁志鸿	200	
史传里的琐事记载			
——《晋书》文学特色臆说	李少雍	216	
王羲之传记研究			
——以隐士生活为中心	[日本]佐藤利行	234	
从目录学看唐以前传记地位的嬗变	史素昭 张玉春	249	
从《全唐文》看唐代文人传记创作的自觉意识	毕宝魁	256	
李清照的传记：明清时期	[美国]艾朗诺	266	
写人的小品文算传记文学吗？	[美国]罗福林	280	
冶游无悔：王韬早年的社会生活	(香港)黄仲鸣	286	
晚清使西日记之为自传文献的考察	尹德翔	293	
新文化运动与传记新潮流			
近代散文文本蕴含重大政治思想意义的典范之作			
——评梁启超著《意大利建国三杰传》	朱文华	304	
世界图景下的中国之思			
——梁启超《新大陆游记》的时代和历史意义	周凌枫	317	
论梁启超传记文学理论的影响	李世琦	326	
“以文为史”与“文史兼容：胡适与林语堂的传记文学	[美国]周质平	331	
胡适的《传记文学》与中国传记现状			
——一种互文性解读	唐岫敏	347	
论朱东润传记文学理论的独特性与复杂性	李也平	351	
缘定今生辙：丁玲传记研究	朱旭晨	364	
当代传记的问题			
中国与华裔美国自传/他传之异同	[美国]张敬珏 陈广琛 译	378	
日记中的人性“阴影”	梁庆标	392	
中国现当代自传建构中“我”的不同形态			
——兼谈中国现当代自传类型	孟桂兰	403	
历史传统与现代意识			
——当代传记文学论	孙德喜	412	

傳記傳統與傳記現代化

——中国古代传记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

華山書局

中國傳記文學學會 編